

# 专题：数据要素市场建设

## *Developing Data Factor Market*

### 客座编辑



**朱扬勇** (1963- ), 男, 博士, 复旦大学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教授、上海市数据科学重点实验室主任, 复旦大学数据产业研究中心副主任。《大数据》期刊编委会副主任, 农业大数据产业技术战略联盟副理事长兼首席科学家, 大数据协同安全国家工程实验室副理事长, 中国自动化学会国防大数据分会副主任。国际数据科学倡导者, 提出数据界、数据学、数据身、数据自治、数据财政等概念和体系。发表学术论文200多篇, 出版《数据学》《旖旎数据》《特异群组挖掘》《数据自治》等专著, 并任《大数据技术与应用丛书》(22册)主编、《大数据资源》主编。主要研究方向为数据科学和数字经济, 近期研究重点为数字化转型、数据财政、数据资产、数据自治与数据跨境等。



**潘柱廷** (1969- ), 男,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, 启明星辰集团首席战略官。《大数据》期刊编委会委员。兼任中国计算机学会 (CCF) 理事、CCF大数据专家委员会常务委员兼副秘书长、CCF计算机安全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。长期从事网络安全领域、大数据和数字经济领域的科研和开发、政策研究和咨询、经营管理、人才教育等工作。

## 导读

随着国家大数据战略的实施，“数据是数字经济的关键要素”已经形成共识。2020年4月，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发布《关于构建更加完善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的意见》，将数据作为与土地、劳动力、资本、技术等传统要素并列的第五大生产要素，指出要加快数据要素市场的培育；2022年1月，国务院发布《“十四五”数字经济发展规划》，指出到2025年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初步建立。这是数字经济领域的重大创新举措，必将推动我国数字经济持续健康快速发展。

什么样的数据可以流通？数据如何流通？数据交易市场如何运行？数据市场的法规建设和财税体系建设如何推进？这些都是数据要素市场建设需要考虑的问题。为了探索解决这些问题的路径，我们策划组织了“数据要素市场建设”专题，经过专家评审，最终录用7篇论文，论文内容涵盖了可交易数据产品、数据交易模式、数据交易技术、数据交易相关法规和财税体系等数据要素市场建设的主要方面。

本专题从可交易的数据产品入手，开展数据要素市场探索。我们认为，市场上流通的数据应该以数据产品的形式出现。黄丽华等的论文《数据流通市场中数据产品的特性及其交易模式》分析了可交易数据产品的特点及其交易模式，从理论上梳理了数据市场的基本逻辑；叶雅珍等的论文《盒装数据：一种基于数

据盒的数据产品形态》探索了数据产品的形态问题，数据要素和产品的流通需要有一个计量方式，例如需要一个数据计量表（像水表、电表、气表）或者直接将数据装在一个容器里（像石油桶、瓶装水）；蔡莉等的论文《从数据质量到数据产品质量》则首次针对数据市场上流通的数据产品质量开展研究，从使用者需求切入，结合监管者需求，设计了一个新的数据质量体系框架，并以盒装数据为例，展示了数据产品质量体系。

其次，本专题探索具体的数据交易问题，包括交易标的、交易流程、交易技术等。汤奇峰等的论文《数据交易中的权利确认和授予体系》探索了数据交易全过程的授权体系、数据产品登记、交易标的设计、交易流程、交易保障和交易监管；张嘉熙等的论文《基于多方计算技术的数据交易机制研究》探索了数据交易的技术实现问题。

本专题的第三部分探索了数据要素市场的法规建设和财税体系问题。文英姿等的论文《数据交易相关法规比较研究》比较了国内已经出台的与数据交易相关的法规；谢波峰的论文《数据相关国际税制评述》对我国数据市场财税体系建设有很好的借鉴意义。

综上，本专题聚焦了数据要素市场建设的数据交易市场建设部分，北京、上海和广东的数据交易机构都有论文发表，应该说具有一定的代表性。